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Haier 海尔

HAIER ELECTRONICS GROUP CO., LTD.

海爾電器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69)

**根據收購守則規則3.7作出的公告
及有關本公司可能要約的
內幕消息
及
恢復買賣**

本公佈乃由海爾電器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頒佈的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收購守則」)規則3.7、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可能要約

茲提述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海爾智家股份有限公司(「可能要約人」)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之公佈(「要約人公佈」)，內容有關其就可能涉及本公司證券交換要約(「可能要約」)的本公司可能私有化的若干新聞報道進行澄清。本公司已向可能要約人詢問可能要約的情況並了解到可能要約仍處於探討階段，且並不確定將會進行可能要約。有關可能要約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要約人公佈。於本公佈日期，可能要

約人並未向本公司提出確定的可能要約。可能要約人於要約人公佈中表示，可能要約人概無就是否進行可能要約達成任何協議或作出其他承諾，及尚未敲定可能要約的細節及條款(包括換股比例及時間表)以及並不確定將會進行可能要約。

已發行股份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總額為2,805,465,978股股份及擁有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可認購最多1,893,200股本公司股份的尚未行使購股權。除所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概無其他有關證券(定義見收購守則規則22注釋4)。

可能要約人於本公司的權益

於本公佈日期，可能要約人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持有1,623,420,592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約57.87%。

股份買賣披露

鑒於可能要約人可能提出可能要約，要約期(定義見收購守則)自本公佈日期開始。

本公司謹此提醒可能要約人及本公司的聯繫人(包括擁有或控制任何類別有關證券(定義見收購守則規則22注釋4)5%或以上的人士)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2的規定披露彼等買賣可能要約人及本公司任何有關證券的情況。

根據收購守則規則3.8，收購守則規則22註釋11之全文轉載如下：

「股票經紀、銀行及其他中介人的責任

代客買賣有關證券的股票經紀、銀行及其他人，都負有一般責任在他們能力所及的範圍內，確保客戶知悉規則22下要約人或受要約公司的聯繫人及其他人應有的披露責任，及這些客戶願意履行這些責任。直接與投資者進行交易的自營買賣商及交易商應同樣地在適當情況下，促請投資者注意有關規則。但假如在任何7日的期間內，代客進行的任何有關證券的交易的總值(扣除印花稅和經紀佣金)少於100萬元，這規定將不適用。

這項豁免不會改變主事人、聯繫人及其他人士自發地披露本身的交易的責任，不論交易所涉及的總額為何。

對於執行人員就交易進行的查訊，中介人必須給予合作。因此，進行有關證券交易的人應該明白，股票經紀及其他中介人在與執行人員合作的過程中，將會向執行人員提供該等交易的有關資料，包括客戶的身份。」

每月更新資料

根據收購守則規則3.7，本公司將每月作出公佈，列出可能要約之進程，直至作出確實有意根據收購守則規則3.5作出要約或決定不繼續進行可能要約的公佈為止。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或按照上市規則及／或收購守則(視乎情況而定)之規定另行作出公佈。

警告：概不保證可能要約將會落實或最終完成，而可能要約人與本公司日後就可能要約進行的任何討論未必導致本公司私有化及自聯交所除牌。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任何人士如對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其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恢復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三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於聯交所買賣，以待刊發本公佈。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作出申請，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七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恢復買賣。

承董事會命
海爾電器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周雲杰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周雲杰先生(主席)、解居志先生及李華剛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梁海山先生及楊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俞漢度先生、鄭李錦芬女士、宮少林先生及馬長征博士。

董事共同及個別就本公佈所載資料之準確程度承擔全部責任，並且該等董事在已作出所有合理的查詢，確認據他們所知本公佈所表達之意見是經過適當及審慎的考慮後才達致的，且確認本公佈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足以令本公佈的任何聲明具誤導成份。

* 僅供識別